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

徐生院教发〔2024〕19号

关于开展2024级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和各省教育考试院下发2024年招生录取的相关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学生权益，确保招生公平公正，维护高校办学秩序，现就做好2024级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查范围

2024年到校报到的三年制专科和五年制高职新生。

二、复查内容

（一）身份信息核查

各学院将新生本人与录取通知书、考生纸质档案、身份证等信息逐一对照核查；通过严查档案、比对照片、身份证件等重要信息的方式进行核查，具体复查内容与要求：

- 照片复查：**按照录取电子照片、纸质档案照片、身份证照片和报到考生本人相貌相对照的原则进行比对，确认照片是否为考生本人。
- 证件复查：**查验身份证上的文字信息与电子档案的内容是否一致，主要复查身份证号、姓名、省区等信息。
- 档案复查：**一是检查考生纸质档案的完整性，纸质档案一般包括高考报名登记表、考生体检表、志愿表、高中学生学籍表（或毕业

生登记表)等;二是检查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的照片、身份证号、姓名、考生号、省区等信息是否一致。

4.通过职教高考被我校录取的学生须提供中专学段的毕业证书原件备查,原件因故丢失应由原毕业学校出具学历证明。无法提供材料的学生登记在册,学校将进一步核查学生身份是否符合入学要求。

(二) 身体健康复查

依据教育部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有关规定,新生入校后,学校组织对新生进行体检复查。复查中如发现隐瞒既往病史、患有严重疾病、不符合专业录取要求及体检舞弊的学生,各二级学院在体检结束后要如实登记并写出复查报告,提出延期入学、转专业、休学、退学等建议并报教务处。

三、工作要求

(一)各学院要认真组织、严格审核,对新生报到所需录取通知书、身份证与考生纸质档案、电子档案逐一比对核查。

(二)复查反馈信息材料《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情况反馈表》(附件1),纸质材料请于11月30日前报送至教务处招生办公室,图书馆副楼102室,电子表格请发送至邮箱442145908@qq.com,联系人:盛老师,电话:83628125。



附件：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审查表

二级学院：

班级：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入学资格审查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班主任签字：

日期

二级学院院长签字（盖章）

日期

二级学院分管学籍工作副院长签字：

日期

招办处长签字（盖招就处章）

日期

分管校长签字

日期

注：1、“身份核查情况”栏填写“无问题”或“有问题”，“有问题”的在“备注”

栏写明情况。

2、各环节工作必须由责任人本人落实，所有核查签字栏必须由本人签字，不得委托学生或他人签字。